

证券代码：832978

证券简称：开特股份

公告编号：2024-051

湖北开特汽车电子电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5月28日
- 会议召开地点：武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开特汽车电子工业园二楼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
-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5月28日以电话、口头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全体监事共同推举监事潘英武先生主持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根据《公司章程》第一百六十条第二款：情况紧急，需要尽快召开监事会临时会议的，可以随时通过电子邮件、电话或者其他口头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但召集人应当在会议上做出说明。

全体监事同意因为情况紧急所以随时发出通知，对此不存在异议。

本次监事会的召集、召开和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潘英武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经公司第五届监事会全体成员选举监事潘英武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主席，任期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披露的《董事长、副董事长、监事会主席及高级管理人员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4-053）。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未涉及关联事项，不采取回避表决。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3 号——股权激励和员工持股计划》等规范性文件以及《湖北开特汽车电子电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湖北开特汽车电子电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成就。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披露的《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6）。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未涉及关联事项，不采取回避表决。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湖北开特汽车电子电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5月30日